

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10月17日以书面送达方式发出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，并于2021年10月22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吉明先生主持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，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公司《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年10月23日